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第三季度报告

股票简称:广州发展　　股票代码:600098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本报告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杨丹地董事长委托伍竹林副董事长主持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白勇董事委托吴旭董事、刘富才独立董事委托刘少波独立董事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其他董事均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杨丹地董事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旭行政总裁、冯凯芸行政副总裁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余颖财务总监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31,614,231,754.24	26,726,129,123.85	18.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元)	12,600,389,699.98	11,964,695,299.50	5.3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4.595	5.096	-9.83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43,974,461.27		125.3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905		113.34
	报告期(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7-9月)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40,429,619.81	679,403,631.62	42.35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877	0.2740	21.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	0.0881	0.2706	24.26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877	0.2740	21.9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26	5.536	增加了0.5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35	5.467	增加了0.53个百分点

币种:人民币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1-9月):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674,792.4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00,00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217,436.9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599,312.78
所得税影响额	-7,425,166.6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534,424.39
合计	8,531,951.15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7,149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广州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416,211,40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30,398,28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富国天瑞强势地区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20,028,94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博时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11,999,816	人民币普通股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11,627,13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海通-中行-FORTIS BANK SA/NV	5,350,30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易方达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4,499,89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3,296,08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个险万能	3,234,146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1.1主要会计报表项目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减比率(%)
货币资金	5,209,022,400.14	3,283,935,934.86	58.62
应收票据	191,356,436.40	132,983,931.48	43.89
预付款项	404,179,041.95	215,057,950.17	87.94
持有到期投资	280,000,000.00	181,000,000.00	54.70
在建工程	3,445,334,670.31	2,443,584,748.66	40.99
工程物资	70,883,340.83	49,485,928.04	43.24
预收款项	223,604,067.61	167,278,474.37	33.67
应交税费	162,168,943.29	4,373,603.87	3607.90
应付债券	2,350,000,000		
股本	2,742,221,806.00	2,059,200,000.00	33.17
专项储备	14,237,049.92	6,426,106.21	121.55
项 目	2012年7-9月	2011年7-9月	增减比率(%)
营业收入	3,896,761,755.33	2,834,043,462.84	37.50
营业成本	3,164,483,353.08	2,309,470,246.76	36.16
销售费用	58,217,786.72	42,630,058.81	36.57
管理费用	143,658,541.27	100,435,199.72	43.04
财务费用	166,341,841.85	68,731,384.33	142.02
投资收益	86,976,615.27	9,167,625.20	848.74
营业利润	424,045,421.86	293,749,587.56	44.36
项 目	2012年1-9月	2011年1-9月	增减比率(%)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757,581.23	56,553,747.94	-77.4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1,561,562.16	450,137,601.58	-39.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3,974,461.27	995,961,437.60	125.31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83,195,890.66	623,371,595.24	-70.61
取得投资收益所取得的现金	145,374,139.41	209,791,351.40	-30.7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9,456.00	845,128,178.17	-99.98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6,738,398.70	7,200,277.82	4715.6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27,023,309.04	1,971,285,253.21	-37.76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767,089,500.00	1,292,340,907.44	114.1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537,937.42	292,702,408.52	-85.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60,152,861.69	-2,290,138,462.26	-46.72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522,271,107.70	521,500,000.00	383.66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6,957,875,263.60	3,983,452,832.00	74.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80,922,078.39	4,506,065,732.00	110.4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5,425,334,594.28	1,924,831,153.56	181.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39,698,809.78	2,891,329,457.60	122.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1,223,268.61	1,614,736,274.40	88.34

分析说明:

1、货币资金较年初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所致。

2、应收票据较年初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珠江电力燃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燃料公司")售煤量增长,收到的票据相应增加。

3、预付款项较年初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属下公司预付工程款、材料款增加。

4、持有到期投资较年初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购买了理财产品。

5、在建工程、工程物资较年初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广州中电荔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简称"中电荔新")首次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6、预收款项较年初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预收管道施工、安装工程款。

7、应交税费较年初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固定资产增值税进项抵扣额减少。

8、应付债券较年初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发行公司债。

9、股本较年初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内增发新股。

10、专项储备较年初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报告期内提取了安全生产费用。

1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属下企业业务量增长。

12、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燃气业务售气量增长。

13、管理费用、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佛山恒益发电有限公司去年同期处于建设期。

14、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参股公司净利润增加。

15、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电力业务和燃气业务营业毛利及投资收益增加。

16、收到的税费返还较上年同期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大鹏天然气退税已到期,本报告期内无该项退税。

17、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去年同期公司资产剥离所致。

18、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营业利润增加及控股公司佛山恒益发电有限公司收回2012年6月以前未结算电费。

19、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去年同期持有至到期投资到期收回。

20、取得投资收益所取得的现金较上年同期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参股公司分红下降。

21、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去年同期公司进行了资产处置。

22、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合并范围内新增了中电荔新。

23、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子公司佛山恒益发电有限公司去年同期为建设期,固定资产采购额较大。

24、投资所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以及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整体上市购入广州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广州新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及广州南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去年同期公司处置子公司减少的现金。

26、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7、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发行公司债。

28、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以及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以及发行公司债。

29、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以及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报告期还款增加所致。

3.1.2 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变动的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之相关规定,公司自2012年8月起将广州中电荔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为满足公司综合能源业务发展需要,优化负债结构,降低财务费用,2011年4月12日,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2011年第一期短期融资券人民币15亿元,期限为366天,每张面值100元,发行利率4.68%。公司已于2012年4月13日完成2011年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到期兑付。详见公司2012年4月17日在指定媒体公布的《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完成兑付公告》。2012年3月14日,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2012年第一期短期融资券人民币15亿元,期限为365天,每张面值100元,发行利率4.77%。详见公司于2012年3月22日在指定媒体公布的《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2012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的公告》。

2、2012年3月28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公司201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获得通过,并于2012年5月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589号)。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为683,021,806股,募集资金已于2012年6月27划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新增股份于2012年7月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登记托管手续,相关资产已完成过户手续。详见公司于2012年3月29日在指定媒体公布的《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2012年5月8日公布的《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的公告》,2012年6月15日公布的《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购买资产过户进展的公告》,2012年6月27日公布的《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控股股东资产过户进展的公告》及2012年7月4日公布的《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公司于2012年8月10日召开第六届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自筹资金及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以非公开发行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详见公司于2012年8月11日在指定媒体公布的《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自筹资金的公告》、《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以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3、公司于2011年12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2011年12月21日在指定媒体公布的《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暨关于召开公司201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公告》。

公司于2012年1月5日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2012年1月6日在指定媒体公布的《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于2012年6月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753号),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总额为人民币23.5亿元,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100元,票面利率为4.74%,相关发行工作已于2012年6月27日结束。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于2012年7月24日起在上证所挂牌交易。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公布的2012年4月27日《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2012年6月8日《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批复的公告》,2012年6月20日《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行公司债发行公告》,2012年6月25日《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2012年6月28日《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公告》及2012年7月23日《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上市公告》。

公司已发行债券兑付兑息不存在违约情况,并且尽公司所知,亦没有迹象表明公司未来按期偿付存在风险。

4、2012年7月,公司接广东省物价局《关于核定黄埔电厂5、6号机组等发电企业脱销电价的批复》(粤价[2012]159号),从2011年12月1日起,珠电公司、东电公司、广州恒运热电(A)厂有限责任公司、广州恒运热电(C)厂有限责任公司6号机组和7号机组的上网电价在原基础上增加0.8分/千瓦时(含税)的脱硝电价。详见公司于2012年7月21日在指定媒体公布的《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属下电厂上网电价调升的公告》。

5、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建设的广州新塘漂染工业环境保护综合治理"十大压小"热电联产工程(简称"中电荔新项目")中的#1机组于2012年8月11日16时48分顺利通过168小时满负荷试运行,#2号机组于2012年10月25日顺利通过168小时满负荷试运行,标志着中电荔新项目2台30万千瓦热电联产机组正式进入商业运行。详见公司于2012年8月15日在指定媒体公布的《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电荔新项目#1机组顺利通过168小时试运行公告》及2012年10月29日在指定媒体公布的《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电荔新项目#2机组顺利通过168小时试运行公告》。

6、公司于2012年8月1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更名及修改公司章程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2012年8月15日在指定媒体公布的《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会议决议暨关于召开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公告》。

公司于2012年9月5日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更名及修改公司章程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2012年9月6日在指定媒体公布的《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全称更名为"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变更为"广州发展"。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发展集团于2011年10月20日通过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并计划其后12个月内,从二级市场上增持(含已增持的股份)不超过已发行股份数2%的公司股份。发展集团承诺,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不减持其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截止2012年10月19日,发展集团累计增持37,121,129股,占公司非公开发行前总股本的1.8%,累计增持后,发展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706,582,97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2.234%。详见公司于2011年10月21日发布的《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增持本公司股份的的公告》、2012年6月29日发布的《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的公告》及2012年10月24日发布的《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实施结果的公告》。

2、发展集团拟以其拥有的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简称"燃气集团")100%股权认购公司2011年度非公开发行的部分A股股票。另外,发展集团将其所拥有的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广州发展新城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广州发展南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予公司,公司以现金方式支付对价。上述交易完成后,发展集团已将主要的电力及燃气业务注入公司,有效地避免与公司的潜在同业竞争。为支持公司业务发展,进一步避免发展集团剩余资产与广州发展的潜在同业竞争,发展集团就避免与公司同业竞争有关事项作出承诺。详见公司于2012年2月9日发布的《关于广州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避免与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有关事项的公告》。本报告期内,发展集团履行了上述承诺。

3、发展集团拟以燃气集团100%股权认购公司2011年度非公开发行的部分A股股票。就燃气集团部分房产更名所涉缴纳土地出让金及土地使用权办证的有关问题,发展集团特做出相关承诺。详见公司于2012年3月16日发布的《关于广州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部分房产更名所涉缴纳土地出让金及土地使用权证办证有关问题承诺函的公告》。本报告期内,发展集团履行了上述承诺。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公司于2012年5月18日召开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按2011年末股本2,059,200,0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1元现金红利(含税),共派送现金红利205,920,000.00元。实施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2012年度。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于2012年5月19日刊登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公告,并于2012年5月23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杨丹地

2012年10月30日

股票简称:广州发展　　股票代码:600098　　临2012-41号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承诺履行情况自查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关于开展上市公司及相关主体承诺履行情况专项检查的通知》(广东证监[2012]185号)的要求,公司对控股股东、关联方及自身的承诺履行情况进行专项检查。截止目前,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情况如下:

一、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发展集团")为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及现金收购资产做出《关于避免与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为进一步避免发展集团剩余资产与公司的潜在同业竞争,发展集团承诺:

1、发展集团属下广州市电力有限公司、广州员村热电有限公司及其参股的广州恒运热电有限公司不再从事与公司相同和相似行业的经营和投资。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及广州市西环电力实业有限公司将在2012年实施关停,不再从事与公司相同和相似行业的经营和投资。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在3-5年内,如取得国家有权部门核准批文,发展集团则将其注入公司;如未取得,发展集团将择机处置。发展集团将以与本承诺函所述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同样的处置方式一并处置广州热力有限公司。

2、发展集团在2012年内通过股权转让方式处置属下的广州嘉信液化气有限公司及广州嘉得液化气有限公司(合称"嘉信、嘉得公司")。

3、除上述承诺外,发展集团还承诺,只要发展集团继续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发展集团及属下除公司以外的控股子公司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其他在商业上对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上述承诺详见公司于2012年2月9日发布的《关于广州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避免与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有关事项的公告》。

承诺履行情况:截止目前,广州市电力有限公司、广州员村热电有限公司及广州恒运热电有限公司已停止运作;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已关停2台机组,广州市西环电力实业有限公司已关停1台机组;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尚未取得核准批文;广州热力有限公司保持现状;嘉信、嘉得公司的处置工作正在进行中。上述承诺仍在承诺履行期内,发展集团严格履行上述承诺。

二、公司控股股东发展集团以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燃气集团")100%股权认购公司2011年度非公开发行的部分A股股票,并就燃气集团部分房产更名所涉缴纳土地出让金及土地使用权办证的有关问题出具《广州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部分房产更名所涉缴纳土地出让金及土地使用权证办证有关问题的承诺函》,承诺:

(一)关于燃气集团部分房产更名所涉缴纳土地出让金问题的承诺

1、发展集团将协助燃气集团积极缴纳相关占地份额的土地出让金,从而尽快办理完成相关房产的更名手续(由广州市煤气公司更名为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并保证有关手续在本承诺出具之日起一年内(即2013年2月24日前)办理完成。

2、如燃气集团在本承诺出具之日起一年内仍未能完成相关房产的更名手续(含未能足额缴纳相关占地份额的土地出让金),发展集团将在上述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十日内向公司返还与相关房产评估价值(扣除预估土地出让金)等额的现金,并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率计算利息。

3、发展集团将就因上述房产更名手续未能完成(含未能足额缴纳相关占地份额的土地出让金)而给公司造成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承担赔偿责任。发展集团将在相关损失发生之日起三十日内,向公司作出补偿。

4、若燃气集团缴纳上述房产占地份额的土地出让金时,房管部门要求实际缴纳的土地出让金高于已扣除的预估土地出让金,则发展集团应在燃气集团上述房产的土地出让金缴纳完毕之日或自本承诺函出具满一年之日起三十日内(以孰早为准),向公司就高出部分以现金进行补偿。

(二)关于燃气集团土地使用权办证问题的承诺

1、发展集团将协助燃气集团尽快办理相关土地使用权的权属证书,并保证燃气集团在本承诺出具之日起三年内(即2015年2月24日前)取得相关土地使用权的权属证书。

2、如燃气集团在本承诺出具之日起三年内仍未能获得相关土地使用权的权属证书,发展集团将在上述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十日内向公司返还与相关地块评估价值等额的现金,并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率计算利息。

3、发展集团将就因相关土地使用权未办妥权属证书而给公司造成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因此而导致的相关土地及地上建筑物损失),承担赔偿责任。发展集团将在相关损失发生之日起三十日内,向公司作出补偿。

4、若燃气集团在办理上述土地的使用权证手续时,土地管理部门要求实际缴纳的土地出让金高于已扣除的预估土地出让金,则发展集团应在燃气集团上述土地出让金缴交完毕之日或自本承诺函出具满三年之日(以孰早为准)起三十日内,向公司就高出部分以现金进行补偿。

上述承诺详见公司于2012年3月16日发布的《关于广州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部分房产更名所涉缴纳土地出让金及土地使用权证办证有关问题承诺函的公告》。

承诺履行情况:截止目前,燃气集团14处待更名房产有11处已完成更名手续,其余3处房产已完成出让金缴纳或免缴手续,待签发新房产证;17宗土地使用权办理工作中,已有9宗地块缴纳土地出让金,正待签发国有土地产权证;另4宗地块已获得广东省国土资源厅的土地征收实施批复,正待签发用地批准书;其余4宗地块正在申请用地批准手续。上述承诺仍在承诺履行期内,发展集团严格履行上述承诺。

特此公告。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

2012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600306　　证券简称:商业城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姓名	张殿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王班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荣成

公司负责人张殿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班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荣成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3,229,239,910.04	2,542,539,929.21	27.0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元)	476,374,319.92	475,538,038.13	0.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674	2.669	0.18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2,245,255.04		不适用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5		不适用
	报告期(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2,988.44	836,281.80	-423.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07	0.005	-4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05	0.005	-2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07	0.005	-4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27	0.175	减少0.035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18	0.195	减少0.033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1-9月)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4,596.85
所得税影响额	31,149.2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02.12
合计	-93,145.52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0,827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深圳市琪创能贸易有限公司	22,290,664	人民币普通股
沈阳商业城(集团)有限公司	20,907,94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8,236,403	人民币普通股
吴健梅	1,975,888	人民币普通股
陈徽凤	1,950,4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专用证券账户	1,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黄丽娟	1,419,732	人民币普通股
新疆七星顺德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285,630	人民币普通股
朱成娟	1,191,200	人民币普通股
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000,091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货币资金较期初增加50.19%,主要是借款增加所致;

2、在建工程较期初增加336.20%,主要是新建营业楼工程投入所致;

3、长期待摊费用较期初增加9385.57%,主要是新建营业楼工程未结算所致;

4、应付票据较期初增加119.13%,主要是融资性票据增加所致;

5、应付职工薪酬较期初减少37.83%,主要是支付职工薪酬所致;

6、应付利息较期初增加111.58%,主要是长期借款预提利息未付所致;

7、其他流动负债较期初减少75.00%,主要是政府补助产生的递延收益分期入营业外收入所致;

8、财务费用较同期增加72.51%,主要是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9、投资收益较同期增加7526.60%,主要是年初收到盛京银行分红所致;

10、营业外收入较同期减少87.20%,主要是同期收到政府补贴所致;

11、净利润较同期减少64.53%,主要是所得税费用减少所致;

12、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同期减少36.48%。主要是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13、支付的各项税费较同期增加32.45%,主要是缴纳税费所致;

14、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同期减少34.39%,主要是公司支付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款减少所致;

15、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较同期减少100%,主要是同期收回理财产品款所致;

16、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较同期增加5444.20%,主要是年初收到盛京银行分红所致;

17、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较同期增加100%,主要是收到回收土地款所致;

18、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同期减少100%,主要是同期收到政府补贴所致;

19、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较同期增加87.10%,主要是新建营业楼工程发生的支出;

20、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较同期增加30.96%,主要为贷款转期增加所致;

21、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较同期增加60.51%,主要为贷款增加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1年6月,公司拆除原办公楼,营业楼扩建工程开始施工,在原址新建6万平方米营业楼。2012年9月25日,新建营业楼的2、3、4层投入运营,营业楼负一层超市部分经营项目开始营业。新建营业楼其他部分和超市其余项目预计2012年12月末前投入使用。

2、从2012年9月29日开始,商业城周边交通道路将进行地下人防三期工程的顶板建设施工,施工路段为朝阳街、北中街路、沈阳路(东顺城街至朝阳街),期间需封闭上述路段机动车交通,工期40天左右,加之中街路进行地面重新铺装,将对商业城的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无现金分红情况.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殿华

2012年10月29日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600887　　证券简称:伊利股份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姓名	潘 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赵成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张占强

公司负责人潘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成霞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占强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19,441,728,934.85	19,929,500,601.48	-2.4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元)	6,987,759,262.87	6,023,853,016.27	16.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37	3.77	15.92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649,646,847.72		-19.2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66		-19.02
	报告期(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04,739,796.82	1,366,273,546.30	-3.6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	0.85	-4.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	0.69	-9.2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	0.79	-4.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05	21.08	减少7.70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34	17.01	减少7.80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1-9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6,822.8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5,116,859.0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600,440.2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256,059.57
所得税影响额	-55,576,323.3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62,200.07
合计	263,808,012.66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2,968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呼和浩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62,792,70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华夏回报证券投资基金	33,711,947	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四组合	30,388,877	人民币普通股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9L-FH002沪	27,037,73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大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嘉实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063,579	人民币普通股
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	22,404,121	人民币普通股
YALE UNIVERSITY	22,056,237	人民币普通股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IMITED	21,301,861	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七组合	20,113,565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发生大幅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本期末货币资金较年初减少1,487,133,371.67元,降幅37.93%,主要原因是本期购买商品、购建